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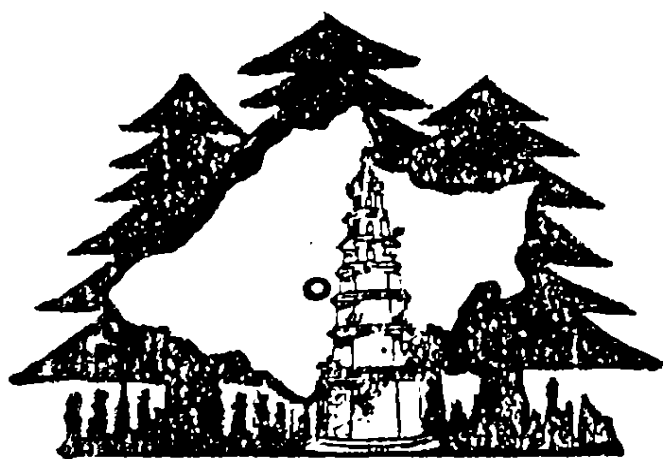
013606

邱北县金融志



云南省邱北县金融志编纂领导小组

邱北县金融志



云南省邱北县金融志编纂领导小组

编 纂 名 录

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 施冠伟
副组长 陈玉兰
成 员 张治和 黄兆瑞 晋长文
苗灿谷 周凤昌 任伟民
张志芳 彭定文

编纂办公室

主 编 马 野
成 员 依焕仙 任自贻 李学宏

审定单位:

邱北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纂单位:

中国人民银行邱北县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邱北县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邱北县支行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邱北县支行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邱北县支公司
邱北县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图片摄影: 马 野 晋云忠 孟崇东

制图校对: 马 野

15

目 录

序 言	(1)
凡 例	(5)
概 述	(6)
大事记	(13)
第一章 金融机构	(31)
第一节 民国时期金融机构	(31)
第二节 建国后金融机构	(37)
第二章 货 币	(66)
第一节 货币种类	(66)
第二节 货币管理	(75)
第三节 货币流通	(94)
第四节 反假防伪	(104)
第五节 黄金白银的经营管理	(106)
第三章 民间信用	(115)
第一节 借 贷	(115)
第二节 贙 会	(118)
第三节 典 当	(119)
第四节 汇 兑	(120)
第五节 集 资	(120)
第四章 存 款	(122)

16

第一节	单位存款	(123)
第二节	储蓄存款	(133)
第五章	贷 款	(151)
第一节	工商信贷	(152)
第二节	农业信贷	(177)
第六章	基本建设拨、贷款	(211)
第一节	基本建设拨款	(211)
第二节	基本建设及企建企业贷款	(217)
第三节	农业拨款监督	(225)
第七章	保 险	(228)
第一节	人身保险	(228)
第二节	财产保险	(229)
第三节	农业保险	(231)
第四节	保险费率	(232)
第五节	防灾、理赔	(234)
第八章	信用社业务	(243)
第一节	股 金	(243)
第二节	存 款	(244)
第三节	贷 款	(246)
第四节	行、社往来	(248)
第五节	经营管理	(249)
第六节	利 率	(251)

第七节	信用社章程	(253)
第九章	代理业务	(267)
第一节	经理国家金库	(267)
第二节	代理国家债券发行	(268)
第三节	代理企业债券发行	(269)
第四节	代理证券交易	(269)
第十章	会计、出纳	(275)
第一节	会计核算沿革	(275)
第二节	结算办法的变革	(278)
第三节	现金出纳	(280)
第四节	会计、办公电子化建设	(283)
第十一章	内部经营管理	(290)
第一节	信贷、现金计划管理	(290)
第二节	财务管理及稽核审计	(293)
第三节	固定资产管理	(298)
第四节	人事管理	(299)
第五节	纪检监察及治安保卫	(306)
第六节	思想政治工作	(307)
第十二章	党群组织	(315)
第一节	中共邱北县金融系统支部	(315)
第二节	共青团金融系统支部	(317)
第三节	工会、职代会	(318)

17

第四节	女工委员会	(322)
第五节	其它群众组织	(323)
第十三章	人 物	(326)
第一节	历届行长、经理、主任名录	(326)
第二节	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331)
第三节	高、中级师名录	(337)
编后语	(340)
编纂名录	()

序 一

《邱北县金融志》经过全体编纂人员五年多的艰苦努力，终于编纂成书付印了。这是邱北县金融历史上的一件大事。

学习历史，尊重历史，这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也是中国共产党人坚持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基本要求。基于这样的认识，邱北县金融系统在全国兴起的编修社会主义新方志的热潮中，经过较短时间的酝酿讨论，决定趁这大好时机及大多数从事金融工作几十年的老同志还健在，资料易于查找收集等有利条件，由县人行牵头组织金融志编纂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尽快把邱北县金融志编纂成书，以发挥志书存史、资政、教化的作用，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建设服务。这一决定受到了县志编委会、上级行、司及广大金融干部的关怀和支持，增强了全体编纂人员完成这一历史重任的信心和决心。

一个国家对自己的历史有无完整准确的记载，是衡量其文明还是愚昧的标志。从清末到国民党执政的百余年间，由于政治腐败，国困民贫，不可能用巨大的财力，物力、人力来编史修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有了改革开放的辉煌成果。国家安定，经济繁荣，人民安居乐业，盛世修志就成为顺理成章的事了。然而要编修一本社会主义的金融志也并非一件易事。百余年的时间跨度，残缺不全的史料，尤其是没有专业的“史官”，给修志工作带来了极大的困难。所幸的是，现健在的一些老同志和相当多的社会贤达，仁人志士，对修志工作十分关心。他（她）们纷纷贡献自己掌握的宝贵史料，提供自己从事金融工作的阅历，为历史档案资料提供佐证，相互补充，终于使我们摸清并掌握了邱北县近百年金融业的历史梗概，为修志工作奠定了基础。同时，编纂组的全体同志积极努力，查阅了堆积如山而又残缺不全的档案资料，访问了远隔千山万水的知情人，发出了数十封征稿信函，只要打听到有一个知情人，无论刮风下雨，不管严寒酷暑，都

——登门访问。在编纂工作中，他（她）们废寝忘食，不计较节假日，呕心沥血，一心扑在编修工作上，终于使修志工作得以成功。在此，我以邱北县金融系统全体同志和邱北县金融志编纂领导小组的名誉，对支持、关心和帮助过修志工作的同志表示深深的谢意！

《邱北县金融志》比较全面、系统、真实地记载了邱北县各个历史时期，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人民金融事业的发展 and 变革情况，具有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相统一的优点。且图文资料并茂，内容丰富翔实，不但记述了金融机构、货币、信贷、结算等金融业的演变和发展，而且还记载了社会主义的新人新事新风尚，既是我县金融系统较好的一本金融工具书，又是一份对金融干部职工进行热爱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热爱人民金融事业教育的好教材。希望志书内部发行以后，能受到各方面的欢迎，能引起全县金融干部的重视。通过阅读志书，弄清金融业的历史和现状，从中找出金融事业发展的规律性，做到鉴古知今，兴利革弊，扬长避短，奋发图强，为发展邱北县的金融事业，支持富民兴邱，实现“四化”建设作出新贡献。

施冠伟

1992年6月30日

序 二

盛世修志是中国人民的优良传统。在全国兴起的编修社会主义新方志的大好形势鼓舞下，在邱北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和上级行的领导和关怀下，由邱北县人行牵头组织编纂的《邱北县金融志》，经过三年多的辛勤劳动，终于编纂成书了。

银行是国民经济活动的中枢，是连结国民经济的纽带。它担负着组织、分配、调节、融通货币和资金的职能。不同的社会制度和不同阶级统治下的银行，有不同的经营目的和经营管理方式。正确记述和反映邱北县各个历史时期的经济和金融业务发展的面貌，为社会主义建设和金融业务发展提供历史借鉴和现实依据，是编修本志书的首要目的之一。

本志在编纂过程中，克服了资料不足，查核不易等困难。通过广征博采，先后查阅了能罗至的旧方志、历史档案、文件报刊中的金融历史资料，全面核对了银行档案中的有关帐册和报表，并分门别类地录制成资料卡片，又进行了广泛的社会调查。通过访问、函调和座谈，反复核实，做了大量深入细致的资料收集工作，使志书内容基本上做到纵不断线，横不缺项，系统完整，翔实可信。

志书编纂工作经过拟定篇目，查核资料，编纂修改，编委验收等阶段，其间曾经三易其稿。全志共13章、53节、116目，附录各项业务及调查资料统计表33份，金融资料图片20幅，约28.5万字。在编纂工作中，始终坚持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本着“详近略远，立足当代，反映历史经验，体现客观规律”的编修原则，除了纂写邱北历史上有记载，可查考的金融史实外，着重记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四十四年来邱北县的金融工作。并以对国家、对人民负责的精神，尽可能地保存了应保存的史料和数据，以发挥志书“存史、资政、教化”的作用。在志书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科学性方面作出了坚持不懈的努力。

历史的车轮在前进，邱北县的经济在发展，金融体制改革在不

断深化。为了客观反映各行、司、社各个时期的职能任务和方针政策，本志概按当时的规定纂写。志书内涵的上限，原则上起自有据可依的时期，下限断到1993年，但有部份章节上下有所浮动。

编修新方志是一项新的工作。由于我们政治思想和业务水平不高，编纂能力有限，且编审合一，又无成书可鉴，漏误之处在所难免，热诚欢迎批评指正。

马 野

1994年10月1日

凡 例

一、本志定名为《邱北县金融志》，是《邱北县志》的第十三编。也是社会主义新方志中金融专业志的组成部份。

二、编纂本志的目的是经世致用。通过记述和反映历史事实，做到“前有所稽，后有所鉴”，更好地为邱北县的社会主义建设和经济发展服务。

三、编纂本志的原则是：以马克思主义和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记述各个时期邱北县的金融活动，突出专业特点，反映客观规律，为建设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服务。

四、本志体例采用章节体，分章、节、目、子目4个层次。横排门类，纵写史实，述、记、志、录并用，综合表述。文体采用语体文和记述体。记事直书，文图（表）并茂，寓观点于记叙事物之中，看发展借助于图表照片。

五、本志资料来源：1949年10月1日以前的来自省、州、县档案馆和民间口碑，以后的来自县档案馆和各行、司、社档案室。

六、本志的行文规范是按照《邱北县志行文规范》编写。民国以前（含民国）的朝代年号，沿用朝代纪年，（用括号加注公历年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的均以公元纪年。数字规范是根据《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使用。金额以万元为单位，小数点两位以下数字已作四舍五入处理。1955年2月底前使用旧人民币时的金额数字，一律按旧币1万元折合现行人民币1元计数。

七、本志以各类事物发生或最早有记载的时间为上限，下限断到1993年。

八、本志记述的地域范围，概以下限时行政区划为准。各个时期因行政区划调整而划出、划进的营业所、信用社，仅金融机构章节中记述，各项业务数字未作相应调整。

概 述

邱北，历史悠久，古时属楚地。清雍正八年（1730）设州同于报马坡——即今邱北县城。道光二十年（1840）升为正县，隶属广西府（即今泸西县）。民国初期改属蒙自道。民国十一年（1922）直属云南省府；民国二十九年（1940）改属文山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仍属文山专区。1958年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建立后，邱北县是自治州属八县之一。

邱北县位于云南省府驻地昆明的东南部，文山州府驻地开化镇的北部。地跨北纬 $23^{\circ}45'$ 至 $24^{\circ}28'$ ，东经 $103^{\circ}34'$ 至 $104^{\circ}45'$ 之间，东隔清水江与广南县毗邻，南与砚山、开远两县接壤，西隔南盘江与弥勒、泸西两县相望，北与师宗县为邻。县城锦屏镇距昆明市402公里，距开化镇114公里。1993年末，全县土地总面积4997平方公里。耕地面积57.4万亩，其中水田10.6万亩，旱地46.7万亩，农民人均占有耕地1.54亩。全县辖14个乡镇（镇），99个行政村（办事处），1251个自然村。总人口6.7万户、39.6万人。其中农业人口37.2万人，占93.7%。总人口中，僮、彝、苗、白、回、瑶等少数民族人口24.3万人，占61.4%。人口自然增长率为8.6%。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79人。

邱北县地域辽阔，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土壤肥沃，各种自然资源较为丰富。农耕地57.4万亩，发展玉米、稻谷、辣椒、烤烟、花生、油菜、小麦、大豆、豌豆、蚕豆、三七、吴芋等农作物大有潜力；以云南松为主的树种遍及全县，是全省八大林区之一，附生在林区的药材达百余种，林牧业发展潜力大，是全省粮食、林业和商品猪生产基地县之一。矿产资源主要有水银、锑、铜、铁等有色金属和可塑性粘土、淡白土、高硅土、天然紫土、滑石、高铝土、石棉等非有色金属。水资源也较丰富。全县有大小河流100余条，径流量达13.4亿立方米；水能理论蕴藏量为26.45万千瓦，可开发量为16.9万千瓦；有中小型水库25座，小坝小塘101个，

小型湖泊和天然坝塘 133 个，固定水面约 5.4 万亩。这些丰富的自然资源，因受资金、技术和人才等因素的制约，尚未得到充分利用。

全县经济以农为主，1993 年国民生产总值 26 238 万元。工农业总产值（90 年不变价）31 853 万元，其中：工业总产值 7 652 万元，占 24.02%；农业总产值 24 201 万元，占 75.98%。第三产业总产值 6 538 万元。全县财政收入 1 569 万元，支出 4 530 万元，不足部份由上级财政弥补，是省列入重点扶持的贫困县之一。

货币、银行是经济发展的产物。邱北历史上曾经历过漫长的以物易物阶段。公元前二世纪海贝流入县境。元代海贝，银两同时流通。明代在云南铸造制钱，与银两、海贝混合流通。明末废贝行钱，海贝退出流通领域。清末进行币制改良，废银两、消制钱，铸造银元、铜仙，之后流入县境，与银两、制钱混合流通。民国初期，云南富滇银行先后发行的老滇票和新滇票与银元、铜仙混合流通。其后国民党中央政府发行的纸币打入云南市场，并逐步取代银、铜铸币和新滇票而成为法定货币。但由于国民党统治者为解决其庞大开支，维持其腐朽的专制统治而滥发钞票，致使通货恶性膨胀，法币急剧贬值。尤其是民国三十七年（1948）八月发行的“金圆券”，一出笼就以几百倍于法币贬值的速度贬值，成为一堆废纸。国民党政府借发行纸币刮尽了人民的血汗，搞得百业萧条，农村凋敝，饿殍遍野，民不聊生。在这漫长的封建和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中，邱北县的融资借贷活动先后有买卖青苗、土地典押、赊会、典当及地主商人的高利贷及农民群众之间互通有无的民间自由借贷。民国三十四年（1945）以后，邱北县银行和邱北县合作金库相继建立，贷放了一部分积谷和小额贷款。但因被地方官僚豪绅把持操纵，把银行资金用以倒卖大烟、洋纱，中饱私囊，进而鲸吞公款，至民国三十八年邱北解放前夕已名存实亡，经理、主任也相继逃离邱北，终告破产倒闭。贫苦农民借贷无门，或出卖房屋田产，或借高利贷度日，被逼得倾家荡产者比比皆是。

1949年3月31日邱北县城解放。1950年2月开始筹建中央金库邱北县支金库，同时进行筹建县人民银行的准备工作。同年6月县人民银行成立，9月1日正式挂牌营业。县人民银行建立后，在中共邱北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行的领导下，围绕各个历史时期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任务，开展各项金融工作。对支持生产，扩大流通，发展经济，控制现金投入，稳定金融物价，发展金融事业等方面作出重要贡献。

全县人民金融事业的发展，大体经历了以下几个阶段：

一、经济恢复时期（1950年至1953年）：银行主要工作是建立机构，并下伸到区建立营业所，对农户发放生产、生活贷款，帮助农民恢复生产，重建家园；统一发行人民币，禁止银元半开和铜仙在市场上计价流通，使人民币成为唯一合法的货币；对机关、团体、部队、学校和企事业单位实行现金管理和转帐结算，控制货币投放，加速货币回笼；代理国家发行人民胜利折实公债，开办储蓄存款，代理保险业务；聚集资金，支持贸易公司等国营商业购进物资，打击市场投机，稳定金融物价，彻底改变了国民党统治时期通货膨胀，物价飞腾，民不聊生的局面。

二、合作化时期（1954年至1957）：这一时期，银行主要工作是贯彻执行中央制定的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总路线，通过信贷业务促进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1956年全县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结束。同时以土改后的小乡建立了57个信用社，实现了信用合作化。全县工农业生产有了较大发展，城乡居民储蓄余额比1952年增长6倍。

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建设的需要和满足人民的愿望，1955年3月1日国务院发布进行币制改革，发行新人民币的命令。邱北县人行按照命令规定发行新人民币，并以新币1元兑旧币1万元的比值兑换收回旧人民币。同时进一步推行现金计划管理办法，使机关、企事业单位与银行的业务往来关系成为法定关系。人民银行逐步形成了全县现金、信贷、结算中心。

三、“大跃进”和三年调整时期（1958年至1965年）：这一时期金融工作经历了一段曲折过程。1958年开展的“大跃进”中，由于“左”的思想影响，财贸部门提出了“大破大立”、“大购大销”、“大战钢铁”和“出门一把抓，进门再分家”等口号，金融部门也开展“大存大放”，支持“大购大销”、“大战钢铁”和“存款化”、“股金化”等。金融干部被大批抽调下乡参加“大跃进”，边发放贷款，边采购，边售贷，边办理存款，边参加劳动生产，打乱了多年形成的规章制度和工作秩序，业务工作受到了影响，各项存款下降，贷款大幅度增加。1958年末，全县工业贷款和商业贷款余额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20倍和2倍。以致货币发行过多，可供货币回笼的商品短缺，成了当时经济生活中的突出问题。

1962年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切实加强银行工作的集中统一，严格控制货币发行的决定》后，邱北县支行加强柜面监督，把关堵口，严格控制货币发行，大力组织货币回笼，促进国民经济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银行信贷资金实行分口管理和区别对待，加强了计划性。同时在全县开展了清仓核资和“三清”工作，金融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1965年与1956年比较，各项存款增长8倍，年平均增长89.3%。

四、“文化大革命”和拨乱反正时期（1966年至1976年）：1966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中，在极左思想的干扰下，领导干部被批判，职工思想不统一，许多合理的规章制度被当作资本主义的“管、卡、压”进行批判和废止，银行的集中统一被削弱，正常工作秩序被破坏。1967年银行实行“军管”，1968年建立“革命委员会”，1971年又与财政局合并成立财金局；信用社也实行“贫管”。这段时期，在“政治冲击业务”的影响下，银行和信用社的各项工作遭受了严重挫折和损失。1976年，银行利润降至15.5万元，与1965年和1961年相比，分别下降了27.9%和66%；信用社的亏损社和亏损金额上升至43社、2.2万元，分别比1965年增加48.3%和540%。

1976年中共中央采取英明措施，粉碎了“四人帮”，从政治思想上和组织上进行拨乱反正，肃清其流毒和影响。银行系统深入学习和开展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的讨论。1978年4月，根据国务院关于财政、银行分设的决定，恢复了县人民银行建制。

五、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至1993年，贯彻执行党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农村建立了联产承包责任制，解放了生产力，发展了农业生产。金融工作也在改革、开放、搞活和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方针指引下，取得了以下几个方面的成就：

(一)是金融体制进行了改革，打破了建国以来大一统的人民银行体制，先后恢复和建立了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及信用联社等金融机构。至1993年末止，全县金融机构共44个，其中县级6个，基层部、处、所、社、站38个，职工总计340人，分别比1979年增38.7%和42.86%。

(二)是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及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各族人民的收入不断增加。银行和信用社及时加强和改善宣传服务工作，增设储蓄网点和储蓄种类，适时调整利率，从而使各项存款和城乡储蓄稳步上升。1993年末，全县金融系统各项存款和城乡储蓄余额（含信用社社员存款）分别达到11503万元和7694万元，比1979年同期增加11.26倍和46.5倍。

(三)是为了适应工农业生产发展和商品流通扩大的需要，从1979年起开办了中短期设备贷款，突破了银行不办理固定资产贷款的禁区。1983年进行了流动资金管理体制的改革，变流动资金多头管理为银行统一管理，改过去的定额贷款为流动资金周转贷款。1984年又对商业贷款进行改革，变封闭式为开放式，支持企业划小核算单位，建立承包经营责任制，支持国营、集体、个体一齐上，支持农工商综合经营和各种新的经济联合体，发展第三产业。1986年以后，县人行又发放老少边穷地区发展经济贷款和技术改